

浙江省教育发展中心文件

浙教发展〔2021〕12号

关于举办2021年浙江省“寒门学子” 专场招聘会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做好2021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教学〔2020〕5号）精神，积极为家庭经济困难且有就业需求的高校毕业生搭建就业平台，提供更多优质岗位，经研究，决定举办2021年浙江省“寒门学子”专场招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办与承办单位

本次招聘会由省教育厅主办，省教育发展中心和杭州师范大学承办，杭州市人才管理服务中心协办。浙江省大学生网上就业市场（网址：<http://www.ejobmart.cn>）、杭州师范大学就业创业网（网址：<http://career.hznu.edu.cn>）提供信息服务，请各高校及时关注。

二、举办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1年4月24日（星期六）13:00—17:00；

地点：杭州师范大学仓前校区B区操场（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余杭塘路2318号）。

三、参会对象

浙江省2021届家庭经济困难且有就业需求的毕业生

四、参会方式

统一组织前往的高校，请将参会回执（附件1）和参会人员信息（附件2）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纸质版于招聘会当日交至用人单位签到处；

不统一组织前往的高校，请将参会人员信息（附件2）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并及时通知独自前往的毕业生于4月19日前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单独预约。

相关电子版材料请于4月19日前发送至邮箱：hsdjyyx@126.com，联系人：黄老师、丁老师，电话：0571—28865191、28867973。建议各高校组织学生统一前往，参会学生须携带身份证、学生证等证明材料，并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由于疫情防控要求，本次招聘会仅面向省内高校毕业生。



五、其他事项

（一）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加强宣传。“寒门学子”专场招

聘会是为我省2021届家庭经济困难且有就业需求的毕业生专门搭建的帮扶平台，是省就业关怀计划的一个重要部分，要及时将招聘会有关信息通知到每位未落实就业单位的家庭经济困难毕业生。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加强安全教育，采取切实措施保证参会毕业生的交通等安全。

(二)各高校要积极发动省内相关用人单位报名参加，同时提醒用人单位务必提供真实、有效的招聘信息，严禁发布虚假信息、传销信息和带歧视条款等信息，一经发现，取消其参会资格，并纳入高校招聘企业诚信黑名单。

(三)杭州师范大学要积极做好组织工作，根据疫情防控要求认真制订招聘会活动实施方案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详细预案，确保招聘会顺利进行。要建立严格的信息审查机制，认真做好参会单位的审核把关，确保招聘单位及岗位信息真实准确，切实维护毕业生就业权益。

六、联系方式

杭州师范大学联系人：黄老师、丁老师，电话：0571—28865191、28867973；省教育发展中心联系人：董老师，电话：0571—88008656。

- 附件：1.参会回执
2.参会人员信息

